

证券代码：871951

证券简称：左岸环境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2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5月18日以专人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向智丹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》、《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大华审字[2020]001207号审计报告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6,560,852.78元，（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的子

公司)，以公司总股本 30,200,000 股为基数；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分红人民币 2.5 元(含税)，共计 755.00 万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认真负责，勤勉尽职，熟悉公司业务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有职责，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用期为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公告编号：2020-02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5月22日